

证券代码：873579 证券简称：朔翔科技 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台州市朔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贤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陈贤鹏、陈贤礼、张丹红、刘柚杉、王灵芝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

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补充审议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补充审议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董事长陈贤鹏、董事陈贤礼、张丹红、刘柚杉均与上述议案存在关联交易，需回避表决。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无法形成决议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台州市朔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台州市朔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3日